

无锡市教育局

关于做好“感动江苏教育人物——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市（区）教育局、有关市属学校：

为充分展示、广泛宣传职业教育工作者爱岗敬业、教书育人、为人师表的感人事迹，弘扬劳动光荣、技能宝贵、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，深入推进全省师德师风建设，培养更多具有“工匠精神”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，提升社会各界对职业教育事业的关注度，促进江苏职业教育事业进一步发展，谱写好建设“强富美高”新江苏的美好篇章，经省教育厅批准，近日，江苏省教育基金会和江苏教育报刊总社联合发文开展“感动江苏教育人物——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评选表彰活动（文件见附件 1）。为做好我市相关推荐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明确如下：

1. 各地各校根据文件精神，对照参评对象条件，按照推荐名额分配情况（分配表见附件 2）和评选程序要求认真做好推荐工作；

2. 各地各校将“感动江苏教育人物——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参评推荐表（加盖公章）并附以学校名义撰写的事迹材料（2500 字左右）、生活照（2-3 张），于 3 月 27 日前寄送至市教育局宣

传群工处，地址：无锡市太湖新城市民中心 4 号楼 536 办公室，
邮编：214131，同时发送电子稿（照片、公章齐全）至邮箱：
191665304@qq.com，联系人：惠鹏飞，联系电话：81822618。

- 附件：1. 《关于开展“感动江苏教育人物——2017 最美职教
教师”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》
2. 无锡市“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推荐名额分配表



附件 1

关于开展“感动江苏教育人物——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，各高等职业院校：

为充分展示、广泛宣传职业教育工作者爱岗敬业、教书育人、为人师表的感人事迹，弘扬劳动光荣、技能宝贵、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，深入推进全省师德师风建设，培养更多具有“工匠精神”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，提升社会各界对职业教育事业的关注度，促进江苏职业教育事业进一步发展，谱写好建设“强富美高”新江苏的美好篇章，经省教育厅批准，江苏省教育基金会和江苏教育报刊总社决定联合开展“感动江苏教育人物——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评选表彰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机构

为确保活动有序开展，成立“感动江苏教育人物——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评委会。评委会由省教育厅主要负责同志担任主任，省教育厅分管负责同志和省教育基金会负责同志等担任副主任，成员包括厅有关处室、直属事业单位负责人，各设区市教育局负责人等。

二、参评对象

全省中等职业学校（含五年制高职校、技工学校）、高等职业院校在职教师。原则上工作 5 年以上，事迹特别突出者可破格

参评。推荐名额向教学一线教师倾斜。**2014**年以来已获得省级以上表彰的职教教师一般不再推荐(个别有新的突出事迹者例外)。

三、参评条件

1.爱岗敬业。热爱职教、爱校如家、乐于奉献，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。

2.师德高尚。为人师表、爱生如子、诚信自律，在教师群体中发挥引领作用。

3.业绩突出。业务精湛、注重实践、成绩显著，潜心于高素质劳动者和技能型人才培养。

4.事迹感人。德技双馨、同行认可、家长满意，深受社会各界广泛赞誉。

四、评选程序

1.推荐、材料选送(2月28日~3月31日)

由各设区市、县(市、区)教育局根据隶属关系向各职业学校转发通知，各职业学校根据通知精神，对照参评条件认真推荐，填写推荐表(附件1)，并附以学校名义撰写的事迹材料(2500字左右)和生活照(2-3张)，推荐材料加盖学校公章后根据隶属关系上报各设区市、县(市、区)教育局。

各县(市、区)教育局对各职业学校推荐材料进行审核、遴选，加盖公章后择优推荐上报各设区市教育局。

各设区市教育局成立专门组织机构，对县(市、区)推荐材料进行审核、遴选。按各地推荐名额数(见附件2)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报送评委会。同时，在市级主流媒体和教育官方网站

大力宣传，积极营造学习先进的氛围。

高等职业院校独立报送，各校推荐人选限 1 名。

各设区市教育局、各有关高等职业院校请于 3 月 31 日前，将推荐材料寄送至江苏教育报刊总社陈路收（地址：南京市鼓楼区草场门大街 133 号，邮政编码：210036，联系电话：025-86275702），同时发送电子版到 jsenews@qq.com。

2.活动宣传报道（2 月 28 日～9 月 20 日）

①宣传发动阶段（2 月 28 日～3 月 31 日）

各设区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，各有关学校根据本通知精神，通过报纸、网络、会议等形式广泛宣传。

②集中宣传阶段（4 月 7 日～6 月 5 日）

江苏教育报刊总社组织力量，对各地推荐的候选教师进行采访，撰写专题报道稿件，进行广泛宣传。结合“职业教育活动周”，江苏教育新闻网（www.jsenews.com）、“最美教育人”（zmjyr2016）微信公众号上线“感动江苏教育人物——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专题网页，集中展示 60 位候选教师优秀事迹。

③深入宣传阶段（6 月 6 日～9 月 20 日）

江苏教育报刊总社组织编辑记者，联合 20 位候选人所在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高职院校，对获评教师进行深度采访，完成文字稿件撰写和照片拍摄、视频制作。文字稿件在《江苏教育报》《江苏教育·职业教育》“感动江苏教育人物——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专栏内刊发。事迹视频在江苏教育新闻网（www.jsenews.com）、“最美教育人”（zmjyr2016）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展示，联合省

级、中央媒体广泛宣传，扩大影响力。

3.人物评选公示（4月7日~8月5日）

①初评阶段（4月7日~5月7日）

4月7日~4月16日，江苏教育新闻网、“最美教育人”微信公众开通“感动江苏教育人物——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专题网页，全面展示各地各校报送的优秀教师事迹，同时接受广大师生及社会各界人士的网络票选。

4月17日~5月7日，在评委会领导下，由江苏省教育基金会、江苏教育报刊总社牵头，对各地推荐申报的参评人选进行评审，结合网络投票情况进行综合评议，遴选出60位“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候选人，名单公示于江苏教育新闻网、“最美教育人”微信公众号。

②复评阶段（5月8日~6月5日）

5月8日~5月13日，江苏教育新闻网、“最美教育人”微信公众开通宣传、投票专题页面，广大师生及社会各界人士对60位“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候选人进行网络票选。

5月14日~6月5日，在评委会领导下，由江苏省教育基金会、江苏教育报刊总社牵头，组织相关专家评委对60位“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候选人进行复评，结合网络投票情况进行综合评议，遴选出20位“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候选人，名单公示于江苏教育新闻网、“最美教育人”微信公众号。

③终评阶段（7月1日~8月5日）

7月1日~7月10日，江苏教育新闻网、“最美教育人”微

信公众号开通宣传、投票专题页面，广大师生及社会各界人士对进入终评的 20 位 “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 候选人进行网络票选。

7 月 11 日 ~ 8 月 5 日，召开终评会议，综合终评网络票选等各方面情况，最终评出 10 位 “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 及 10 位 “2017 最美职教教师提名奖” 人选，并通过江苏教育新闻网、江苏省教育基金会网站、“最美教育人” 微信公众号公示。

五、表彰奖励

1. 9 月上旬教师节前，举行 “感动江苏教育人物——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 表彰仪式，对获奖教师、优秀组织单位进行表彰、奖励。邀请中央和省级媒体广泛报道。

2. 组织受表彰的 “最美职教教师” 专题培训或讲学、考察。

附件：“感动江苏教育人物——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 推荐表

江苏省教育基金会 江苏教育报刊总社

2017 年 2 月 28 日

附件

“感动江苏教育人物——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参评推荐表

姓 名		性别		民族		出生年月		(照片)
政治面貌		教龄		学历		任职专业、学科		
工作单位					专业技术职务			
					现任行政职务			
身份证号码					联系电话			
先进事迹	请另用 A4 纸打印附后页 (2500 字左右)							
主要荣誉称号 (请择要选填,最多3项)								
所在学校 意见	盖章_____							
县(市、 区) 教育局意见	盖章_____							
设区市教育局意见	盖章_____							

附件 2:

无锡市“2017 最美职教教师”推荐名额分配表

地区/学校	推荐名额
江阴市	2
宜兴市	2
锡山区	1
惠山区	1
无锡机电高等职业技术学校	1
无锡技师学院(立信中专)	1
无锡旅游商贸高等职业技术学校	1
江苏省无锡汽车工程中等专业学校	1
无锡江南中等专业学校	1
无锡文化艺术学校	1
合计	12